

证券代码：839809

证券简称：万久科技

主办券商：金圆统一证券

厦门万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会议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
会议地址：厦门市集美区软件园三期诚毅大街 358 号 802 单元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7 月 8 日上午 9:00。

（七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9809	万久科技	2025 年 7 月 3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以及<董事会制度>等相关制度的议案》	√

1. 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以及<董事会制度>等相关制度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 5 件基本业务规则和 31 件细则、指引及指南以及公司实际经营需要，拟对《公司章程》以及<董事会制度><监事会制度><股东会制度><募集资金管理制度><承诺管理制度><对外担保管理制度><对外投资管理制度><关联交易管理制度><利润分配管理制度><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><信息披露管理制度>公司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，主要修订内容为根据新《公司法》规定修改相应引用的规则名称、条款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如下公告：

- （1）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35)
- （2）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36)

- (3)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37)
- (4)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38)
- (5)《承诺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39)
- (6)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40)
- (7)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41)
- (8)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42)
- (9)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43)
- (10)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44)
- (11)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45)
- (12)《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46)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1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有以下文件办理登记：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；2、自然人股东由代理人代表出席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代理人身份证；3、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；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经营执照复印件；5、办理登记手续，可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进行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7 月 8 日上午 08:00-08:58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厦门万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邹朝圣

地址：厦门市软件园三期诚毅大街 358 号 802 单元

联系方式：0529-6375209

传真：0529-6375210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参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厦门万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厦门万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6 月 20 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